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新型第 M 400424 號

新型名稱：汽車事故警示燈

專利權人：亞東技術學院

創作人：郭有順、黃茂全、郭富良、朱母意、葉明莉、張英睿

專利權期間：自2011年3月21日至2020年10月21日止

上開新型業依專利法規定通過形式審查取得專利權
行使專利權依法應提示新型專利技術報告進行警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

局長 王美花

中華民國 100 年 3 月 21 日



注意：專利權人未依法繳納年費者，其專利權自原繳費期限屆滿之次日起消滅。